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30,281,990.20	5.67	1,469,628,231.92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42,607.49	56.94	75,964,565.88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31,440.55	48.28	55,893,003.89	1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97,654,516.18	4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60.00	0.1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60.00	0.1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	增加0.45个百分点	3.54	减少0.29个百分点
总资产	4,377,485,532.25	3,443,277,464.02	2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47,302,597.54	2,611,651,950.82	34.5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2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2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1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68.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2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减少2.21个百分点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4.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56.94	主要系本季度销售市场复苏的态势,公司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同比上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48.28	主要系本季度销售市场复苏的态势,公司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同比上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	43.4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款项较上年同期同比上升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60.00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每股收益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本报告期	60.00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每股收益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本报告期	34.55	主要系本季度净利润对股东发行股票增加股本及盈余公积所致。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4.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杭州鼎诺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572,111	94.99
杭州鼎诺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00	4.9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隆证券基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41,176	3.42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58,823	2.63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586,882	1.53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294,117	1.07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17,647	0.83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00,000	0.81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38,400	0.55
上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安资管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30,531	0.53

二、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4.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三、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三、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四、季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698,126,831.95	845,313,981.05
货币资金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应收账款	600,000.00	600,000.00
预付款项	6,801,882.16	4,852,217.16
其他应收款	530,807,132.41	536,213,862.10
存货	43,633,113.44	42,346,977.11
流动资产合计	1,640,243,28.28	1,705,920.28
非流动资产:	14,723,113.34	12,927,691.84
长期股权投资	889,131,686.2	920,363,673.76
固定资产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无形资产	14,286,197.51	21,312,91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2,409,927.75	1,262,673,584.56
资产总计	3,052,653,206.03	2,968,594,565.61
流动负债: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应付账款	258,139,488.99	258,139,488.99
预收款项	11,908,227.81	11,908,227.81
应付职工薪酬	1,532,909.54	75,741,655.37
应交税费	1,850,022,309.92	1,688,605,355.56
其他应付款	4,377,485,532.25	3,443,277,464.02
流动负债合计	220,992,634.11	1,900,000.00
非流动负债:	14,723,113.34	12,927,691.84
长期应付款	889,131,686.2	920,363,673.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86,197.51	21,312,910.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2,409,927.75	1,262,673,584.56
负债合计	2,462,442,561.89	2,162,673,58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0,210,644.14	805,920,981.05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2,572,111	372,572,111
资本公积	20,000,000	20,000,000
盈余公积	16,941,176	16,941,176
未分配利润	13,058,823	13,058,8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517,930	400,517,9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2,653,206.03	2,968,594,565.61

五、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五、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五、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六、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六、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七、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七、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八、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八、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九、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九、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在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监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私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香港)力致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Zhihan Beeler、B. M. Daniel Peter van Hoef 及 Mr. Bart Hubertus Johannes Franciscus Crijnen 合计持有冠石科技 10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4.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1,068,866,212.17	4.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营业收入	234,113,446.35	-4.41	650,858,7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37,366.70	-26.26	47,603,97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11,743.93	-9.82	43,540,2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836,256.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6.47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减少0.82个百分点	4.63
总资产	1,721,174,998.27	1,368,833,587.60	2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7,031,768.24		